

全市公安今年重点工作部署到位 严打“校园贷、套路贷” 公共场所加强人脸识别技术建设

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,是推动郑州国家中心城市、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。2月27日上午,郑州警方召开2019年全市公安工作会议,总结2018年度全市公安工作,安排部署2019年郑州公安工作。记者 张玉东 实习生 许子初 通讯员 王洪岩 文/图

2018年,交出满意答卷

抓获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3977人

2018年,郑州公安11项业务实现全省第一。

“扫黑除恶”首战告捷,全年共抓获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3977人。全年刑事立案同比下降14.5%,移送起诉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11.7%,刑侦系统综合成绩排名全国省会市、自治区首府、计划单列市第三。

现行命案连续4年实现全破,命案侦破综合成绩保持全省第一。市区双抢“零发案日”增至262天,“盗抢骗”立案同比下降24.8%。

持续深化“一村(格)一警”机制,全面推动治安联防、矛盾联调、问题联治、事件联处、平安联创,累计化解矛盾纠纷6.7万起。



2019年,重点部署到位

建成一类视频监控3.8万路

研制公安大数据智能规划,形成“一个中心N类应用”的平台架构,关联信息秒级呈现。联合指挥部正式投入运转,实现“全要素、一张图”情指勤行一体化作战。完成110指挥中心升级改造和整体迁移,

全面推行网络派单、移动接处警模式,创新微信报警、视频报警功能。建成一类视频监控3.8万路、高空视频监控590路、联网社会资源7万余路,从中侦查破案4585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3591名。

着力化解基层矛盾纠纷

坚持理性和法治相结合、维稳和维权相统一,坚决防止矛盾积累、激化;着力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叠加风险,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全

面推广城乡社区“一村(格)一警”模式;分门别类健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,明确指挥关系、警力编成、战术动作、增援体系。

织密“可视化”视频监控网

进一步织密“网格化”社区防控网、“可视化”视频监控网、“精准化”基础管控网、“责任化”内部安防网、“实战化”打防犯罪网、“全时化”科技助防网、“常态化”武装巡逻网,着力提升社会治安立体化信息化防控整体效能。

2019年要重点深化公共安全视频监控体系建设,突出高空瞭望和人脸识别技术,建设视频图像智能化深度应用平台,实现视频大数据与公安大数据的全面融合。

“郑州警民通”开通11类167项网上业务

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,市级32项公安行政审批事项进驻政务服务大厅,单项行政审批时间缩减30%。

全市197个户籍窗口、35个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点累计服务群众30万人次。

交管部门开展省内异地考生

预约考试业务和机动车异地检验业务,群众注册量达166万人次。

“郑州警民通”累计开通11类167项网上业务,群众到公安机关办事办证跑趟次数下降80%以上。

“郑州警民通”被中央政法委评为全国政法新媒体优秀微信公众账号。

确保打黑到底、除恶务尽

下大力气解决好人民群众最恨、最怨、最烦的突出问题。

扫黑除恶,打深打透。把打击矛头重点对准“校园贷”“套路贷”以及农村地区、矿山资源、建筑工地等行业领域的黑恶势力,要紧盯黑恶势力经济基础、背后“关系网”“保护伞”,持续深化幕后深挖,确保打黑到底、除恶务尽。

快破大案,多破小案。要快侦快破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

八类严重暴力犯罪案件;深入开展缉枪治爆专项行动;针对群众反映强烈、案件持续高发的“盗抢骗”侵财犯罪,开展打击盗窃电动车、入室盗窃、撬窃、扒窃现行犯罪专项行动。

专项治理,专业打击。深入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,深入推进打击非法集资犯罪专项行动、打击网络传销犯罪等专项行动。

加大“放管服”改革力度

积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,进一步加大“放管服”改革力度,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。

全力服务发展大局。要紧紧围绕国家中心城市、从行政审批、出入境、治安、交通管理等各个方面持续发力,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着力优化营商环境,严厉打击制假售假、侵犯知识产权等违法犯罪,切实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。

努力拓展便民渠道。要加快建成统一的公安政务服务平台,实现非涉密审批服务事项全部利用“郑州警民通”一网通办。要加大自助服务一体机投放覆盖面,全面推广“在线咨询、网上申请、快递送达”模式。

持续推进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

狠抓重点领域安全管理。加强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监管,加强寄递物流业治安管理,严防违禁物品通过寄递物流渠道运输流通。

狠抓重点物品安全管理。深入推进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,全面加强易爆物

品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。

狠抓道路交通安全管理。持续推进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,大力疏堵,强力治乱。

狠抓网络空间安全管理。严打网络黑客攻击、网络诈骗、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网络违法犯罪活动。



服务新举措

累计不超11分的交通违法行为可在警邮合作网点处理

本报讯(记者 王译博 通讯员 邢红军)记者昨日从市交警部门获悉,即日起,处理交通违法行为不用专门跑到交警队、车管所,市民可选择在自家门口附近的警邮合作网点处理交通违法行为。市民办理业务时只需带身份证和行驶证就行了。此外,车主本人需要到场。如果车辆已被绑定,则绑定人必须到场。

目前,郑州已有119个警邮合作网点,累计不超过11分的交通违法行为均可在警邮合作网点处理。具体业务如下。

1.机动车业务:补、换领机动车号牌,补、换领行驶证,补、换领检验合格标志,6年内免检车辆申领检验标志,抵押登

记,解除抵押登记,变更机动车所有人联系方式等10项业务。

2.驾驶证业务:遗失补领驾驶证,有效期满换领驾驶证,达到规定年龄换领驾驶证,损毁换领驾驶证,自愿降低准驾车型换领驾驶证,因身体条件变化降低准驾车型换领驾驶证,住址信息变化换领驾驶证,转入换领驾驶证,提交身体条件证明,变更驾驶证联系方式等10项业务。

3.互联网平台业务: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用户的注册、变更,用户绑定非本人名下机动车,用户解除绑定非本人名下机动车等4项业务。

4.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业务:协助当事人自助处理交通违法行为1项业务。